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聯絡人：林燕碧
聯絡電話：02-89782854
傳真：02-27055803
電子信箱：YPLIN01@motcmpb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海員總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航企字第11415102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15260000M114151023702-1.pdf、315260000M114151023702-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「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補助作業要點」114年第2次公告受理申請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業者並鼓勵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4年(下同)3月17日交法字第1140007510號函轉文化部3月14日文版字第11430070671號(影附前開兩函各1份)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為尊重多元文化，打造語言友善環境，增進面臨傳承危機國家語言學習管道及使用機會，落實語言生活化及現代化，以旨揭作業要點補助民間共同響應。
- 三、旨揭要點每年度受理二次，申請者資格為依我國法令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法人、團體、公私立學校，及領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之自然人，補助類別包含「友善環境」、「創作及應用」、「推廣活動」、「台語人才培訓」及「培育台語家庭」五大類。
- 四、本次受理申請時間，自4月1日起至4月30日止，請逕上文化

部「獎補助資訊網」(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>)線上報名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海員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船員外僱輔導會、中華民國僱用外國籍船員輔導委員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